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23-024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22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3年5月18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关于对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报的问询函》(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3)第165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对2022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公司收到《问询函》后,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并会同公司年审会计师就《问询函》列载的问题逐条核查落实,现回复如下:

问题1:年报显示,2022年你公司营业收入为25.92亿元,同比上升19.18%,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9,380.61万元,同比下降77.46%。请结合行业特点、公司业务开展情况、产品类别、收入和成本构成、费用等因素说明你公司2022年度收入和经营性现金流变动方向不一致且变动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并说明第三季度在营业收入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净利润较其他季度大幅下降的原因,你公司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和成本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一)请结合行业特点、公司业务开展情况、产品类别、收入和成本构成、费用等因素说明你公司2022年度收入和经营性现金流变动方向不一致且变动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并说明第三季度在营业收入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净利润较其他季度大幅下降的原因,你公司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和成本的情况。

回复:

1、报告期公司分产品收入及成本与上期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存货名称	2022年			2021年		
	销售数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销售数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AC发泡剂	59,031.0640	112,142.74	96,129.52	58,571.8530	99,701.73	81,974.28
烧碱	119,093.4456	44,075.49	18,686.46	90,358.0072	23,396.24	12,726.25
双氧水	169,506.6872	14,896.41	15,670.91	169,398.5727	16,070.28	14,215.12
水合肼	9,670.8868	23,548.28	22,066.09	7,717.0400	17,928.96	14,662.12
对氯苯甲醚	7,853.6610	14,887.63	12,663.91	5,943.5100	13,930.57	9,444.20
邻氯苯腈	4,153.3300	10,629.01	9,797.75	2,306.3800	5,780.10	4,752.23
其他		38,966.87	38,181.83		40,652.44	33,683.11
合计		269,172.43	213,185.45		217,459.31	171,466.3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相比上年同期产品类别没有发生变化。

2、2022年度收入和经营性现金流变动方向不一致且变动幅度差异较大的原因如下:

2022年度经营性现金流主要项目增加变化如下表:

单位: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额	变动比例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302.20	123,423.80	5,878.40	4.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16.27	580.20	736.06	126.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6.78	232.26	604.52	26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455.24	124,236.26	7,218.98	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080.53	55,092.39	30,988.13	56.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317.34	15,064.62	2,262.72	15.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31.44	8,810.47	6,320.97	71.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45.33	3,663.30	-117.96	-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074.64	82,630.78	39,453.86	4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0.61	41,615.48	-32,234.87	-77.46%

公司2022年度经营性现金流较上年减少3.22亿,主要原因:(1)2022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量较上期增长3.10亿元,同比增加56.25%,主要因大宗原材料煤炭、尿素、工业盐等采购单位成本上升所致;(2)2022年支付的各项税费较上期增加0.63亿元,同比增加71.74%,主要因2022年度支付的企业所得税较多导致。2021年的第四季度行情较好导致2021年全年应交所得税费用5,176.38万元,其中有3,259万元的所得税在2022年度缴纳,同时本公司2022年度第四季度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在此之前本公司一直按25%的所得税率预交2022年度当期的所得税,期末实际多缴纳1,373万元,前述两方面原因导致公司2022年度支付的税费较2021年增加较多。

3、报告期公司分季度经营业绩及变动情况如下表:

分季度经营业绩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一季度	2022年二季度	2022年三季度	2022年四季度
一、营业收入	62,189.27	74,123.35	61,420.50	61,439.31
减:营业成本	50,881.15	60,284.72	53,467.90	48,561.69
税金及附加	290.12	464.09	258.79	439.84
销售费用	250.88	270.30	269.66	506.73
管理费用	2,515.14	2,967.52	2,827.06	4,309.86
研发费用	1,167.06	1,471.81	1,721.06	2,138.37
财务费用	438.35	201.05	151.78	486.25
加:其他收益	154.74	69.25	-202.45	231.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负数)	0.50	6.04	-	215.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负数)	-53.24	-105.54	-31.63	-184.56
二、营业利润	6,751.57	8,443.61	2,500.19	5,268.59
加:营业外收入	56.31	0.12	3.26	0.24
减:营业外支出	117.81	221.21	159.65	801.66
三、利润总额	6,689.07	8,222.52	2,343.79	4,467.17
减:所得税费用	1,684.96	2,159.85	601.97	-726.22
四、净利润	5,034.12	6,062.68	1,741.82	5,187.39

从《分季度经营业绩变动表》看出,一季度毛利11,308.12万元,净利润5,034.12万元;二季度毛利13,838.63万元,净利润6,062.68万元;三季度毛利7,952.60万元,净利润1,741.82万元;四季度毛利12,887.62万元,净利润5,187.39万元。第三季度净利润较其他季度大幅下降主要系三季度产品销售毛利额的大幅下降。

4、说明第三季度在营业收入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净利润较其他季度大幅下降的原因,公司是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和成本的情况:

报告期内第三季度净利润较其他季度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第三季度产品销售毛利及毛利率大幅下降。报告期内一季度毛利11,308.12万元,毛利率18.18%;二季度毛利13,838.63万元,毛利率18.67%;三季度毛利7,952.60万元,毛利率12.95%;四季度毛利12,887.62万元,毛利率20.98%。

以报告期内四季度为例对比,三季度营业收入与四季度相差无几,但销售成本却比四季度多4,916.21万元,销售毛利比四季度减少4,935.02万元,主要系三季度主产品烧碱毛利减少4,892.12万元且各主产品销售成本均比四季度要高。首先,四季度烧碱产量加大,其销量也加大,四季度烧碱销量相比三季度增加17,865.32吨,增长69.68%,且烧碱毛利率高,从而导致其毛利增涨幅度较大;其次,四季度主产品产量增大,应分摊的单位固定成本减少,且产品单耗下降从而导致主产品单位成本下降;第三,三季度高温干旱天气亦会导致公司电及蒸汽单耗上升致使公司主产品单位成本较高;第四,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尿素、煤、盐等采购价格在一、三、四季度内变化不大,但在报告期内二季度原材料采购价格很高,三季度销售了二季度高成本的存货也导致其销售成本比四季度高。因此公司第三季度利润波动主要是由于季节性波动引起的,不存在跨期确认收入和成本的情况。

(二)年审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核查意见。

1、年审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

(1)评价和测试收入确认流程、存货采购流程的内部控制制度;

(2)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复核主要合同(订单)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检查主要采购合同(订单),复核主要合同(订单)条款,评价存货采购的核算的准确性;

(3)分析复核公司整体财务报表,查询同行业相同或类似产品的市场公开报价,与公司的销售价格和采购价格进行对比分析,并通过选取主要的一些产品及客户、供应商,对其收入成本、毛利率等指标的波动情况进行对比分析,判断其售价(或采购价)及各项指标变动是否合理;

(4)结合应收款项审计,选取主要客户对其与公司发生的交易额及往来款项进行函证;结合应付账款审计,选取主要供应商对其与公司发生的交易额及往来款项进行函证;

(5)分析复核公司编制的现金流量表;

(6)选取大额收入及成本交易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订单)、发票、出库单、运输单、过磅单、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

(7)选取大额期间费用,检查对应的发票、合同、出库单等;

(8)进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检查相关交易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2、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上述问题的回复与我们核查过程中了解的信息一 致,公司收入、成本、费用的确认及现金流量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问题2:分产品毛利率中,2022年你公司AC发泡剂毛利率为14.28%,较上年下降3.5个百分点,烧碱毛利率为57.60%,较上年上升12个百分点。出口销售收入4.39亿元,占营业收入的16.94%。

(1)请结合业务模式、盈利模式、成本构成、业务开展情况、近三年毛利率变动趋势,并对比行业同类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AC发泡剂毛利率下降的原因和烧碱毛利率大幅上升的原因。

回复:

公司AC发泡剂历年以来均有国内销售及出口销售,国内销售以终端客户销售为主,贸易加工企业为辅;出口销售以代理商客户与终端客户销售相结合,其中代理商客户占比较大。

AC发泡剂近三年销售情况表

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销售数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	销售数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	销售数量(吨)	营业收入(万元)
销售情况	内销	29,116.564	71,486.96	43,345.853	72,424.87	48,675.701	56,118.37
	出口	19,914.500	40,655.81	15,225.000	27,276.86	13,163.425	16,423.23
	合计	59,031.064	112,142.74	58,571.853	99,701.73	61,839.126	71,557.60
毛利(万元)		16,013.23		17,727.45		1,148.66	
毛利率		14.28%		17.78%		1.61%	

从《AC发泡剂近三年销售统计表》可以看出,近三年AC发泡剂毛利率波动较大,2022年、2021年、2020年毛利率分别为14.28%、17.78%、1.61%。

近三年AC原粉成本构成明细表

单位:元

成本项目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单位成本	成本占比	单位成本	成本占比	单位成本	成本占比
直接材料	11,078.21	75.37%	10,315.06	80.54%	8,475.19	81.46%
能源等	1,775.24	12.08%	1,337.11	10.44%	820.04	7.88%
人工及制造费用	1,845.85	12.56%	1,154.44	9.01%	1,109.80	10.66%
合计	14,699.29	100.00%	12,806.62	100.00%	10,404.62	100.00%

AC发泡剂的直接材料主要有尿素、烧碱、氯气、氢氧化钙等,其能源材料有电及蒸汽。从《近三年AC原粉成本构成明细表》可以看出,直接材料和能源的价格波动对AC发泡剂成本影响较大。

相比上年同期,AC发泡剂本年度销售均价及单位成本均有所上升,其中销售均价每吨上涨1,975.12元,销售成本每吨上涨2,289.06元,销售均价涨幅比销售单位成本涨幅要小。本年AC发泡剂的主要原材料尿素、氢氧化钙、蒸汽、电等均有较大幅度的上涨,其中,尿素每吨上涨267.48元,氢氧化钙每吨上涨22.53元,蒸汽每吨上涨88.17元,电每度上涨0.0576元。电费上涨致使AC发泡剂自产自用的主要原料烧碱及氯气的单位成本亦有较大幅度上涨。同时运输成本及通关费也有所上涨,致使AC发泡剂销售毛利率较上年下降3.5%。

报告期内,公司烧碱均为内销,是公司的主要盈利产品。烧碱毛利率上升12%的主要原因系该产品销售均价的上涨,烧碱销售均价较上年同期每吨增加1,111.74元,同比增长42.94%。2022年烧碱市场强势突起,继续延续2021年下半年来强周期行情,一改前几年价格震荡下行的趋势,且创造年度均价历史新高。首先,氧化铝及粘胶纤维等行业新增产能投产,增加对烧碱的需求量;其次新能源行情的爆发,使烧碱需求急增;再加上本年烧碱出口有一定套利空间,出口增量明显,因此,全年烧碱需求量有所增加,烧碱市场由供大于求逐步转向供小于求,市场供需格局趋紧。烧碱2022年毛利率57.60%,2021年毛利率45.61%,2020年毛利率30.14%,近三年毛利率稳步上升。

同行业烧碱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报告期	项目	世龙实业	氯碱化工(SH600618)	嘉化能源(SH600273)	镇洋发展(SH603213)
2022年	营业收入	44,075.49	194,366.47	142,484.39	226,278.24
	营业成本	18,686.46	102,664.20	66,216.52	166,338.57
	毛利率	57.60%	47.18%	53.53%	26.49%
2021年	营业收入	23,396.24	148,426.59	110,063.16	161,587.53
	营业成本	12,726.25	89,813.17	60,965.01	105,677.09
	毛利率	45.61%	39.49%	44.61%	34.60%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88.40%	30.94%	29.46%	40.03%
	营业成本	46.85%	14.31%	8.61%	57.40%
	毛利率	11.99%	7.69%	8.92%	-8.11%

从《同行业烧碱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表》可以看出,公司毛利率变动符合行业规律。

(2)请补充说明出口外销收入中主要客户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所属国家及地区、主营业务、与你公司开展业务的时间、近三年交易金额、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账龄、截至目前回款情况等。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国外营业收入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与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对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公司出口外销收入中主要客户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客户名称、所属国家及地区、主营业务、与你公司开展业务的时间、近三年交易金额、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账龄、截至目前回款情况等。

1、外销客户主要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2年交易额	2021年交易额	2020年交易额	所属国家及地区	主要产品	与公司开展业务时间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截止2023年2月回款金额
客户一	3,922.53	-	350.03	韩国	AC发泡剂	10年以上	229.86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229.86万元	229.86
客户二	3,539.62	2,813.25	2,279.20	韩国	AC发泡剂	5-10年	134.21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134.21万元	134.21
客户三	3,382.17	3,545.45	2,578.40	韩国	AC发泡剂	10年以上	143.90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413.90万元	143.90
客户四	3,349.98	3,440.68	1,609.82	土耳其	AC发泡剂	10年以上	203.93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203.93万元	203.93
客户五	2,827.55	-	-	香港	水合肼	1年以内	-		-
客户六	2,165.81	1,116.13	-	香港	AC发泡剂	1年以内	-		-
客户七	2,027.33	1,838.41	1,796.65	印度	AC发泡剂	10年以上	16.97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16.97万元	16.97
客户八	1,843.12	1,912.98	444.67	香港	AC发泡剂	3-4年	288.39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288.39万元	288.39
客户九	1,657.36	1,334.26	293.88	香港	AC发泡剂	3-4年	-		-
客户十	1,569.20	3,711.00	1,703.19	香港	AC发泡剂	4-5年	87.88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87.88万元	87.88
客户十一	1,343.55	-	-	越南	AC发泡剂	1年以内	0.08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0.08万元	0.08
客户十二	1,223.62	-	-	印度	AC发泡剂	1年以内	310.92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3,109.18万元	310.92
客户十三	1,145.90	189.38	-	国内保税区	AC发泡剂	5-10年	0.07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0.07万元	0.07
客户十四	1,009.22	774.04	253.78	泰国	AC发泡剂	10年以上	32.18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32.18万元	32.18
客户十五	962.34	-	-	印度	AC发泡剂	1年以内	110.39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110.39万元	110.39
客户十六	872.47	569.82	362.71	马来西亚	AC发泡剂	5-10年	101.65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101.65万元	101.65
客户十七	725.81	161.27	33.20	意大利	AC发泡剂	4-5年	0.11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0.11万元	0.11
客户十八	720.96	402.80	280.72	香港	AC发泡剂	10年以上	-		-
客户十九	613.72	417.91	296.29	香港	AC发泡剂	10年以上	27.88	1年以内,其中信用期内:27.88万元	27.88
客户二十	610.30	-	-	越南	AC发泡剂	1年以内	-		-
合计	35,512.54	22,227.28	12,282.54				1,688.42		1,688.42

如上表所述,公司2022年出口业务中,主要大客户均是公司的老客户,但公司2022年新开拓国外客户也较多,整体新客户期末的应收账款较小,且截止2023年2月,应收账款已全部收回。

(二)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针对国外营业收入所执行的审计程序与获取的审计证据,并对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发表明确意见。

1、年审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

(1)评价和测试外销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获取相关的外销内部控制文件及执行单据,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执行外销业务分析性复核程序,对外销收入及毛利率按月份、按客户进行不同维度的分析,以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的波动,并分析波动较大的原因;

(3)执行外销客户信用评级检查程序,通过获取主要的外销客户的信用评级资料,并辅以访谈询问方式,对客户的经营及信用情况进行检查;

(4)登录中国电子口岸出口退税联网稽查系统,获取出口销量数据信息并与账载内容进行核对;

(5) 执行外销收入细节测试程序, 通过选取交易额较大的客户进行抽样检查, 对该部分交易合同(订单)、报关单、提单等资料进行核查,核对日期、数量、金额等相关信息,以此验证外销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

(6)执行函证程序,通过综合考虑当期交易额及期末余额两方面因素,对主要的客户进行函证,对未回函客户实施替代测试程序;

(7)执行应收账款细节测试程序,通过选取交易余额及发生额较大外销客户,获取银行流水及回单等资料,检查回款单位是否与销售合同(订单)相一致、回款金额是否与账面记录一致等,以验证客户回款的真实性与准确性;

(8)对外贸客户期末大额应收账款,执行期后回款测试;

(9)执行外销收入截止性测试程序,通过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1个月份的账面外销收入,获取并检查该部分收入的订单、报关单等原始单据,以此验证外销收入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2、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出口外销收入是真实、准确的。

问题3:年报显示,你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1.79亿元,占流动资产的23.69%,上年余额为0元,未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3.09亿元,账面价值1.10亿元,较期初增加61.76%,坏账准备余额 1.98亿元。其中,应收账款余额前两名对象分别为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涌垦”)和如东泰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如东泰邦”),其中上海涌垦应收账款余额为1.55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1.37亿元,如东泰邦应收账款余额5,850.62万元,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请结合你公司业务开展情况、销售政策、信用政策及其变化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均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

回复:

公司根据客户成交量,资金信用度、业务持续、稳定性及新客户发展潜力综合评价等对客户进行信用评级,本公司信用政策并未有所变化。

(一)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3.09亿元,账面价值1.10亿元,较期初增加61.76%,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增加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21,381.50	21,394.88	-13.38	-0.06%
	坏账准备	19,550.75	19,981.82	-431.07	-2.16%
	账面价值	1,830.75	1,413.06	417.69	29.5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中账龄组合	账面余额	9,480.09	5,574.03	3,906.06	70.08%
	坏账准备	277.70	166.39	111.31	66.90%
	账面价值	9,202.39	5,407.64	3,794.75	70.17%
合计		11,033.14	6,820.70	4,212.45	61.76%

如上表列示,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引起的,增加额主要是在信用期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具体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组合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额
1年以内	9,312.94	5,414.23	3,898.72
其中:信用期内	9,047.62	5,382.81	3,664.82
1-2年	11.79	0.40	11.39
2-3年	-	24.61	-24.61
3年以上	156.35	134.80	20.56
合计	9,480.09	5,574.03	3,906.06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市场行情的变化,积极拓展市场,其中烧碱、邻氯苯腈的销售收入幅增较大,合计实现收入5.47亿元,较上期增加87.5%,同时2022年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实现出口收入4.39亿元,较上期增加60.55%,期末涉及烧碱、邻氯苯腈和出口客户的应收账款增加额2,539.16万元,占信用期内新增应收账款69.28%,所以本期烧碱、邻氯苯腈和出口业务的增加是本年度公司整体应收账款增加的主要原因。

(二)应收票据增加的主要原因和合理性

公司期末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1.79亿元,上期为0,期末应收票据金额增长较大的原因是以前年度本公司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均未发生承兑风险,依据上市以来会计核算的一贯性原则,本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或贴现时终止确认,同时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所以本公司前期持有的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账款融资”科目核算。

2022年国内外中小银行面临的风险较前期有所增加,公司管理部门根据金融市场风险的变化及时整理出具了商业银行负面清单,对负面清单内银行出具的承兑汇票,本公司拒绝接受。因此鉴于2022年金融市场风险的变化,公司对于信用级别较高的6 家大型商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和 9家上市股份制商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到期无法承兑的风险极低,对上述6+9银行在背书或贴现时仍终止确认,期末余额仍在应收账款融资核算。对于信用级别一般的非6+9家商业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其规模较小,存在一定的承兑风险,针对该类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在未到期前,无论是否背书或贴现均不终止确认,期末余额在应收票据核算。因此公司根据2022年金融行业风险的变化情况,对非6+9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核算方式变化造成了应收票据在2022年度大幅增加。

(三)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1、年审会计师执行的核查程序:

(1)评价和测试公司销售内部控制制度,获取相关的外销内部控制文件及执行单据,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公司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分析其销售政策是否有重大变化;

(3)分析复核公司的信用政策及公司的信用评级文件、内部风险控制文件;

(4)分析复核公司应收票据明细表、应收票据备查簿;

(5)对公司期末主要的应收票据进行函证;

(6)抽查核对主要客户重大交易涉及的合同、发票、出库单、签收单等。

2、年审会计师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应收票据的增幅与营业收入的增幅基本匹配,报告期烧碱、邻氯苯腈和出口等业务的增加造成了公司整体应收账款增加,是合理的。报告期公司基于银行业2022年度的市场风险变化情况,对非6+9银行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在背书和贴现时不再终止确认,由此造成2022年度应收票据增加较大,是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海涌垦和如东泰邦两笔应收账款的交易背景、销售的主要产品、形成时间、合同约定账期情况、计提坏账准备时间、大额计提坏账准备原因,并自查上海涌垦和如东泰邦是否与你公司及你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等存在关联关系,前述款项是否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交易是否真实,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回复:

(一)上海涌垦和如东泰邦两笔应收账款的交易背景、销售的主要产品、形成时间、合同约定账期情况、计提坏账准备时间、大额计提坏账准备原因。

1、公司与上海涌垦交易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销售时间	合同金额	合同约定账期	交易背景	
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	水合肼	6,402.08	2020年4月-12月	框架协议	框架协议	水合肼为公司新产品,为了迅速打开市场,公司与上海涌垦签订了水合肼包销协议,年末合同已协议终止。	款到发货,合同签订后1-2个月付款 上海涌垦在农药行业工厂设经营多年,具有销售渠道,对市场较为熟悉,双方就开合作。
	螺旋状稀酶	2,154.81	2020年10月	4,200.00			
	邻氯甲苯	192	2020年11月	1,344.00			
	甲基苯胺	678	2020年11月	2,712.00			
	草甘膦	795	2020年12月	795			
	草甘膦	158	2020年12月	158			
	丁硫克百威	314.78	2020年12月	314.78			
	二甲戊乐灵	661.12	2020年12月	661.12			
	戊酮	144.09	2020年12月	144.09			
	戊唑醇	48.65	2020年12月	48.65			
	乙螨唑	77.63	2020年12月	77.63			
	戊唑醇	142.82	2020年12月	142.82			
	戊唑醇	193.58	2020年12月	193.58			
	戊酮	1,021.64	2020年12月	1,021.64			
	甲基苯胺	652.92	2020年12月	652.92			
	辛硫酸苯腈粗品	3,117.59	2020年12月	3,117.59			
	丁硫克百威	67.4	2020年12月	67.4			

2、与如东泰邦交易相关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销售时间	合同金额	合同约定账期	交易背景	
如东泰邦化工有限公司	戊酮	1,782.50	2020年9月	1,866.00	货到付款,预收20万元保证金	如东泰邦具有销售渠道,双方展开合作	
		2,705.70	2020年8月	2,705.70			
		1,798.00	2020年8月	756			
				1,030.00			

3、计提坏账准备的时间及原因上海涌垦由于其自身经营情况及下游回款较慢,导致欠公司的货款出现严重逾期,因此公司根据其历史结算记录,当前支付能力、期后回款及采取的相关保全措施等情况,对其进行了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并已于2020年度按照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对其计提了坏账准备。上海涌垦及其实际控制人沈勇分别持有本公司子公司世龙生物科技5%、10%的股权,三方就所欠款项签订了《债务清偿协议》,协议约定上海涌垦及沈勇分别以其持有的世龙生物科技的股权为上海涌垦所欠世龙应收账款提供担保,同时上海涌垦以其《水合肼包销协议》保证金为欠款提供保证。经公司管理层评估和董事会同意,对上海涌垦应收账款以扣除担保价值后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其中担保价值为上海涌垦及其控制人沈勇所持15%世龙生物科技股权对应的世龙生物科技截止2020年12月31日净资产的账面价值及水合肼包销协议保证金。

如东泰邦由于涉及多项大额诉讼,已丧失偿还能力,且该公司已失联,公司结合其实际情况对其进行了单独的信用风险评估,经公司管理层评估和董事会同意,于2020年度对应收如东泰邦款项全额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期末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	15,530.88	13,700.13	88.21%
如东泰邦化工有限公司	5,850.62	5,850.62	100.00%
合计	21,381.50	19,550.75	

(二)上海涌垦和如东泰邦是否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等存在关联关系,前述款项是否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交易是否真实,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1、关联关系核查情况

经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海涌垦、如东泰邦基本工商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涌垦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MA1J8NM8G0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浦卫公路16299弄13号6层5-16室A1
法定代表人	沈勇
执行董事	沈勇
监事	瞿凌佳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4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沈勇	1000	--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燃料油,石油制品,工业油脂,润滑油,化肥,橡胶助剂,医药中间体(除药品和危险品),高分子材料,建筑装潢材料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从事化工科技专业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7年07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7年07月18日 至 2022年07月17日
登记机关	金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企业名称	如东泰邦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23585656226T4
住所	江苏省如东县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化配市场)
法定代表人	裴应喜
执行董事	裴应喜
监事	许小兵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56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1	裴应喜	5000	--	100%

经营范围	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和期限经营),化工原料、化工产品、化工设备、金属材料、矿产品、化肥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1年10月28日
营业期限	2011年10月28日至2031年10月27日
登记机关	如东县行政审批局

经公开渠道查询,并经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确认,未发现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监高与上述企业存在关联方关系或其他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关系。

2、相关款项是否构成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相关交易是否真实,是否具有商业实质情况核查

上海涌垦由于其销售策略失误及下游客户回款较慢,导致其欠本公司的货款出现严重逾期,其中水合肼销售业务对应的应收账款自2020年4月份出现逾期,贸易业务应收账款自2020年12月份出现逾期。如东泰邦由于涉及多项大金额诉讼,而被查封导致其资金出现问题,2020年9月份开始应收账款出现逾期。

公司与上述两家公司应收账款均系产品购销活动中形成,双方交易过程中签订了产品销售合同,约定了货款结算方式及期限,相关交易均在公司管理层审批下开展,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公司与上海涌垦之间交易为正常购销行为,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或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相关交易真实,具有商业实质。公司子公司-江西世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龙供应链公司”)业务的客户上海涌垦及如东泰邦在2020年发生应收账款回收困难,实际发生坏账损失,负责上述业务的经办人世龙供应链公司时任副总经理冯建华已于2020年8月辞职,公司目前亦无法与其取得有效联系,根据公司执行的调查程序及核查情况,受限于公司核查手段,公司尚无法得出明确结论。目前,上述相关事项正处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之中,公司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调查工作,上述交易的具体情况以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结果为准。

(三)会计师核查程序及意见

1、核查程序:

(1)索取并检查与上海涌垦、如东泰邦签订的销售合同、增值税发票、签收单等资料,核对其是否与财务记录一致,分析其相关交易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检查与其交易持续时间、是否存在其他商业合作等行为;

(2)对公司业务部门进行访谈,了解与上海涌垦、如东泰邦交易流程和背景、与上海涌垦、如东泰邦交易时所做的信用评估、信用政策、回款政策,并对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了解相关应收账款形成原因及催收情况;

(3)访谈公司管理层及财务人员,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相关账务处理情况,对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